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已于2026年3月20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及《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3月26日、2026年4月24日分别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内容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